

项目需求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皖政办〔2019〕32 号）等文件精神及区委、区政府统筹安排，有序推进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组织开展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近期目标年 2025 年，远期目标年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3）规划原则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底线控制、生态优先，集约发展、优化布局，依法依规、联动调整，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思路，实施协同管控，确定分类、分级管控的重点、措施及要求，推进规划管理效能提升。

因地制宜，创新发展。规划编制要紧密结合乡镇发展实际，深入挖掘历史文化、生态环境、各类资源等优势，创新开发和保护方式，加快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变，推动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良好态势。

城乡融合，协调发展。规划编制要有效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明确区域城乡一体化协调指引，打破城乡二元结构，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形成以城带乡、城乡融合，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协调发展新格局。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规划编制要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按照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及其内在规律，统筹考虑自然生态各要素，把握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的平衡点推动发展；明确保护性底线管控要求，将发展与保护融为一体，推动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战略引领，开放发展。规划编制要科学把握总体宏观趋势和方向，加强战略统筹，把服务区域发展大局和促进自身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将国土空间开发建设

主动融入区域发展战略中，统筹安排全域国土空间总体布局，拓展形成对内对外开放新空间。

以人为本，共享发展。规划编制要坚持以人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国土开发与扶贫脱贫，优化配置公共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养老服务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共享发展。

3、编制成果要求

1、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成果主要包括规划文本、规划图集、规划成果数据库和附件。成果形式应包含纸质文件和符合信息化管理及制图规范要求的电子数据。

2、提交最终纸质规划成果不少于 5 套，且成果格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上述所有文字成果和图件内容的电子文件 2 套(DOC、PDF 格式)及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相关成果、SHP 或 JPG 格式图纸等文件。

3、汇报展示用电子文件 1 份，为 PPT 格式文件。

4、规划成果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空间规划编制的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要求及铜陵市、枞阳县的其它相关要求，并能上报审批通过。

5、包括以上内容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自然资源部或省自然资源厅等主管部门另有明确要求的，在以上内容基础上适度进行调整。

6、城镇开发边界内(含乡人民政府所在地)地形图的测绘成果(比例尺不低于 1:1000)。

7、调查编制工作中涉及到的涉密和敏感图文资料、电子数据，编制单位应严格执行保密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人披露、泄露或许可第三人使用。